

民权县教育体育局
中共民权县委老干部局
民权县民政局
民权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民权县委员会
民权县妇女联合会
民权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
文件

民教文〔2025〕68号

民权县教育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
《民权县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暨
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建设
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中心学校、县直各学校（园）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要求，推动《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》（教基〔2022〕7号）、《教育部办公厅等十七部门关于印发〈家校社协同育人“教联体”工作方案〉

的通知》（教基厅函〔2024〕29号）、《河南省教育厅等十七部门关于印发〈河南省进一步健全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推进“教联体”建设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豫教基〔2025〕203号）及《商丘市教体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〈商丘市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暨商丘市家长学校总校（商丘市家长大学）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教体关〔2025〕78号）落地见效，县教体局等七部门联合制定《民权县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暨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民权县教育体育局

中共民权县委老干部局

民权县民政局

民权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民权县委员会

民权县妇女联合会

民权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
2025年12月9日

民权县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暨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建设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，推动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家校社协同育人“教联体”建设相关文件在我县落地，破解当前学生身心健康成长中的突出问题，营造良好教育生态，结合我县教育发展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和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为根本遵循，整合县教育、老干部、民政、卫健、共青团、妇联、关工委七部门资源，借鉴外地先进办学经验，成立“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”，构建覆盖全县城乡、贯通学段、协同高效的家校社协同育人“教联体”。打破部门协作壁垒，实现课程、师资、场所等资源共享，建立总校、乡镇分校、学校（社区）站点网络，提供科学化、个性化家庭教育指导，解决“家校共育”落地难题，构建家校社共育桥梁，形成教育合力。2025年，推动县级层面建立家校社协同育人“教联体”，确保政府统筹、部门协作、学校主导、家庭

尽责、社会参与的协同育人工作机制更加完善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更加浓厚。到 2035 年，全县形成定位清晰、机制健全、联动紧密、科学高效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。

二、主体职责与组织架构

（一）相关部门职责

1. 县教体局：全面统筹，强化组织，指导各乡镇中心学校、县直各学校（园）履行家校共育指导作用，普及家庭教育科学理念；强化阵地和队伍建设，实现家长学校办学率达 100%，配备专兼职家教队伍，研发家庭教育课程；强化家校联系，关注困境儿童，提供个性化指导；负责教学科研和教学方法指导以及学生家长的组织管理；定期开展调研，指导规范家长学校工作。

2. 县委老干部局：利用场地、人员等自身资源，充分挖掘离退休干部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中的独特优势，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参与家庭教育相关活动，大力宣传暖心故事、感人事迹、先进经验，激励引导更多老同志为推进家庭文明建设贡献银发智慧力量。

3. 县民政局：负责指导困境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家长参与，通过政策支持、重点群体干预及跨部门协作，确保困境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家长教育覆盖到最需帮扶的家庭；负责对困境儿童家庭提供支持和帮助，如提供社会救助、关爱保护等，间接促进家庭教育的开展。同时，依法对家庭教育服务类社会组织进行注册登记。

4. 县卫健委：配合教育部门指导学校开展健康教育、监测预

警、咨询服务、干预处置等，健全学生心理健康服务体系，普及健康素养“66条”；在家庭教育中提供健康方面的专业技术支持。

5. 县妇联：组建家庭教育志愿服务团队，广泛宣传《家庭教育促进法》，引导家长依法依规履行家庭教育责任。发挥相关指导服务机构的作用，通过多种形式为家长宣传普及家庭教育知识，为更多家庭提供指导服务。

6. 共青团民权县委：组织青年志愿者参与家庭教育相关服务，为青少年提供课外辅导、心理陪伴等，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。

7. 县关工委：组织、动员“五老”人员参与家庭教育志愿服务；配合教育行政部门推动家庭教育事业发展，帮助家长更好地教育孩子。

（二）组织架构

为建立、健全组织机构，长期持续开展此项工作，商丘市家长学校总校特建立有序进出、适时调整的工作机制。

1. 名誉校长：由县委老干部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卫健委、共青团民权县委、县妇联、县关工委主要领导担任，发挥指导与监督作用，为家长学校发展把握方向，指明道路。

2. 校长：由县教体局主要领导、局关工委主任担任，全面统筹、整体安排，确保在党的领导下开展好家庭教育工作。

3. 执行校长：从七部门中选拔、推荐一名热爱家庭教育事业、负责关工委工作的领导干部担任。

4. 常务副校长：由县教体局分管此项工作的领导担任，发挥主阵地作用，具体统筹、协调各部门和学校开展家庭教育工作工作，构建良好协同育人机制。

5. 副校长：由县委老干部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卫健委、县妇联、共青团民权县委、县关工委等有关负责同志和县教体局关工委有关领导担任，做好各部门具体工作的配合与落实。

6. 后勤处（办公室）：负责家长学校总校的日常事务和后勤保障，做好值勤和会务工作；配合做好其他部门工作。

7. 教务处：负责课程设计、教学研究与实施，根据家长需求与教育热点，开发实用课程，定期组织教学研讨与专题培训；开发编写家庭教育教材、资料，整合线上线下教育资源，建立家庭教育资源库，为家长教育教学提供丰富素材；承担家长咨询、报名、学籍管理等工作，建立家长反馈机制；配合做好其他部门工作。

8. 联络处：建立联络机制，传达工作要求与经验，推动家长学校总校与乡镇分校、学校（社区）站点协同发展；组织家长交流活动，增进家校互动；相关宣传与推广工作；配合做好其他部门工作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启动年（2025 年）

完成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挂牌。

（二）深化年（2026 年）

1. 构建特色课程体系，并稳步实施；

2. 借鉴外地经验，推广特色项目。

（三）提质年（2027 年）

1. 完备家庭教育课程体系，建立“家校社共育”质量评估体系；

2. 打造“民权家校社协同育人”工作品牌，形成具有县域特色的“教联体”模式。

四、工作机制

（一）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主动作为，将“教联体”建设列入部门重要议事日程，建立联席会议制度，定期研究、谋划推动协同育人工作，完善经费、人员、场地等方面政策保障，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落实落地。

（二）教育部门制定实施方案和进度安排，与相关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，推动学校因地制宜建立“教联体”，通过联责任、联资源、联空间，共同研究、推动破解学生成长中面临的新情况、新问题。

（三）各相关部门、社区街道、社会资源单位落实育人责任，与学校建立工作对接机制，明确工作职责、协同方式、责任人和联系方式，围绕学生在校内外学习生活的时间轴和空间场，提供全方位、全过程条件保障，凝聚“人人、事事、时时、处处”育人合力。

附件：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领导班子与成员（联络员）名单

附件

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 领导班子与成员（联络员）名单

名誉校长：

- 吕志彬 民权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主任
- 张明辉 民权县委组织部副部长、中共民权县委老干部局局长
- 张宝珍 共青团民权县委书记
- 张爱华 民权县妇联党组书记、主席
- 王文杰 民权县民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- 陈 杰 民权县卫健委党组书记、主任

校长：

- 司永福 民权县教育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，县教体局关工委主任

执行校长：

- 代 华 民权县教体局关工委副主任

常务副校长：

- 史广华 民权县教育局党组成员、教育考试中心主任，县教体局关工委执行主任

副校长：

赵坤生 民权县教体局关工委副主任
张文同 民权县教体局关工委副主任
邢新志 中共民权县委老干部局副局长
刘世钰 共青团民权县委副书记
李 鑫 民权县妇联党组成员、副主席
张 军 民权县民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张 超 民权县卫健委副主任、疾控局专职局长
刘 娜 民权县关工委办公室副主任

成员（联络员）：

王子君 民权县教体局关工委秘书长
宁 松 民权县教体局办公室主任
潘振铎 民权县教体局基础教育股股长
朱剑锋 民权县教体局教研室主任
王亚楠 民权县教体局关工委办公室副主任
王春梅 中共民权县委老干部局老干部学习活动中心
教育股股长
徐肖楠 共青团民权县委办公室主任
郭 茹 民权县妇联组宣部部长
李喜旺 民权县民政局儿童福利股股长
程传利 民权县卫健委疾控股股长
柴长君 民权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科员

民权县家长学校总校（民权县家长大学）领导小组下设后勤处（办公室）、教务处、联络处等部门，其主要负责人根据业务需要和个人特长，将以上人员安排到不同部门和岗位工作；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各部门及人员进行增补、调整。